

#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

粤卫办函〔2016〕204号

## 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预防脊髓灰质炎和流行性乙型脑炎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2016年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卫生计生局（委），省疾控中心：

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实施新的脊灰疫苗免疫策略和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发布2016年度广东省第二类疫苗品种的使用建议的通知》（粤卫办函〔2015〕581号）要求，我省使用的疫苗品种增加了二价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bOPV）、Sabin株脊灰灭活疫苗（IPV）和乙脑灭活疫苗。为进一步规范我省预防接种工作，我委组织省卫生计生委免疫规划专家咨询委员会及省疾控中心专家对《关于印发广东省预防接种知情同意书的通知》（粤卫办函〔2014〕249号）中相关的第3项和第12项知情同意书内容进行了修订，形成了广东省预防脊髓灰质炎和流行性乙型脑炎疫苗预防接种知情同意书（2016年版），现将该两份新版知情同

意书印发各地遵照执行，原相应的 201401 版知情同意书不再使用。执行过程中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径向我委疾控处反馈。

联系人：吴晓程，联系电话：83820678。

附件：1.广东省预防脊髓灰质炎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2016年版）

2.广东省预防流行性乙型脑炎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  
(2016年版)



## 附件 1

# 广东省预防脊髓灰质炎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 (2016年版)

**【疾病简介】**脊髓灰质炎（俗称“小儿麻痹症”，以下简称“脊灰”），是由脊灰病毒引起的急性肠道传染病，可引起肢体不对称弛缓性麻痹，部分患者会留下瘫痪后遗症，个别重症者可危及生命。

**【疫苗作用】**全程接种 4 剂可有效预防脊灰。我国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新的脊灰疫苗免疫策略，即儿童 2 月龄接种 1 剂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IPV），3 月龄、4 月龄和 4 周岁各接种 1 剂 I 型 III 型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bOPV）。鉴于目前全球消灭脊灰进展，为增加儿童建立牢固的肠道黏膜免疫，因此不推荐全程接种 IPV。

疫苗名称	I 型 III 型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 (bOPV)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 (IPV)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 b 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联合疫苗（简称：五联疫苗，DTaP-IPV/Hib）
接种费用	免费	第一剂次免费，其他剂次自愿自费（各市可根据程序修订印发）	自愿自费
接种禁忌	1. 对该疫苗所含任何成分过敏者，如对硫酸庆大霉素过敏者。 2. 患急性疾病、严重慢性疾病、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发热者。 3. 免疫缺陷、免疫功能低下或正接受免疫抑制剂治疗者。 4. 妊娠期妇女。 5. 未控制的癫痫或其他进行性神经系统疾病者。	Salk 株 IPV： 1. 对该疫苗所含任何成分过敏者，如对新霉素、链霉素和多粘菌素 B 等过敏者。 2. 以前接种本疫苗过敏者。 3. 正处在发热、急性疾病期间者。  Sabin 株 IPV： 1. 对该疫苗所含任何成分过敏者，如对卡那霉素过敏者。 2. 以前接种本疫苗过敏者。 3. 正处在发热、急性疾病期间者。 4. 患严重慢性疾病者。 5. 过敏体质者。	1. 对该疫苗所含任何成分过敏者。 2. 以前接种过含相同组份的疫苗出现过危及生命的不良反应者。 3. 正处在发热或急性疾病期间者。 4. 患进行性脑病者。 5. 以前接种过百日咳疫苗后 7 天内患过脑病者。
不良反应	1. 常见不良反应：发热、腹泻、烦躁（易激惹）、呕吐、皮疹等。 2. 罕见不良反应：寒战、无力（疲劳）、肌肉疼痛和关节痛感觉异常、局部麻痹、神经炎及脊髓炎。 3. 极罕见不良反应：口服后引起脊髓灰质炎疫苗相关病例。	1. 常见不良反应：疼痛、发红、硬结、烦躁、呕吐、腹泻、一过性发热等。 2. 罕见不良反应：肿胀和淋巴结肿大；荨麻疹、血管性水肿、过敏性休克；中度、一过性关节痛和肌痛；惊厥，头痛、中度和一过性的感觉异常；兴奋、嗜睡和易激惹；皮疹；≤28 周早产儿可能出现呼吸暂停。	1. 常见不良反应：发热，注射部位触痛、红斑和硬结，食欲不振，呕吐，腹泻，易激惹，嗜睡，睡眠障碍。 2. 罕见不良反应：重度发热，下肢水肿。

疫苗名称	I型III型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bOPV)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IPV)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灭活脊髓灰质炎和b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联合疫苗(简称:五联疫苗, DTaP-IPV/Hib)
注意事项	<p>1. 家族和个人有惊厥史者、患慢性疾病者、有癫痫史者、过敏体质者慎用。</p> <p>2. 本品系活疫苗, 如需要应使用 37℃以下温水送服, 切勿用热水送服。</p> <p>3. 注射免疫球蛋白者应至少间隔 3 个月以上接种本疫苗。</p>	<p>1. 血小板减少症或者出血性疾病者慎用。</p> <p>2. 正在接受免疫抑制剂的治疗或患有免疫缺陷者建议在治疗结束后进行接种。</p>	<p>1. 血小板减少症或凝血障碍者慎用。</p> <p>2. 正在接受免疫抑制剂的治疗或患有免疫缺陷者建议在治疗结束后进行接种。</p> <p>3. 戊二醛、新霉素、链霉素和多粘菌素 B 过敏者慎用。</p> <p>4. 曾经出现过与前一次疫苗注射无关的非热性惊厥者慎用。</p> <p>5. 曾经接种疫苗出现以下情况者慎用: ① 48 小时内出现的非其他明确病因导致的 ≥40℃ 发热; ② 接种后 48 小时内出现虚脱或休克样症状(低张力低反应现象); ③ 接种后 48 小时内出现超过 3 小时、持续且无法安抚的哭闹; ④ 接种后 3 天内出现惊厥; ⑤ 接种后出现格林-巴利综合征或臂丛神经炎者慎用, 但对于接种少于 3 剂次的婴儿, 可继续接种。</p>

请您认真阅读以上内容, 如实提供受种者的健康状况。有不明事项请咨询接种医生。因疫苗特性或受种者个体差异等因素, 疫苗保护率并非 100%。接种后请在现场留观 30 分钟。接种后如有不适, 请及时告知接种医生, 严重者请及时就医。

受种者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我同意选择接种: ①I型III型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bOPV) ; ②Sabin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国产 IPV) ; ③Salk 株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进口 IPV) ; ④五联疫苗(DTaP-IPV/Hib)  (请在方框内打“√”)

受种者/监护人(签名):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接种者/医生(签名):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制发

## 附件 2

# 广东省预防流行性乙型脑炎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 (2016年版)

**【疾病简介】**流行性乙型脑炎（以下简称“乙脑”）是由蚊虫传播的人畜共患的急性病毒性传染病，起病急，常累及患者中枢神经系统，病情严重者致重症脑炎，出现高热、惊厥、昏迷、直至痉挛性瘫痪，甚至死亡。重症病例幸存者常留有明显的后遗症。

**【疫苗作用】**预防乙脑。以下各类含乙脑成分疫苗预防乙脑效果相近。

疫苗名称	乙型脑炎减毒活疫苗	乙型脑炎灭活疫苗
接种费用	免费	自愿自费
接种禁忌	1. 对该疫苗所含任何成分过敏者。 2. 患急性疾病、严重慢性疾病、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和发热者。 3. 妊娠期妇女。 4. 患脑病、未控制的癫痫和其他进行性神经系统疾病者。 5. 免疫缺陷、免疫功能低下或正在接受免疫抑制治疗者。	1. 对该疫苗所含任何成分过敏者。 2. 患急性疾病、严重慢性疾病、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和发热者。 3. 妊娠期妇女。 4. 患脑病、未控制的癫痫和其他进行性神经系统疾病者。
不良反应	1. 常见不良反应：疼痛、触痛、一过性发热、皮疹。 2. 罕见不良反应：一过性重度发热。 3. 极罕见不良反应：过敏性皮疹、过敏性休克、过敏性紫癜、血管神经性水肿。	1. 常见不良反应：一过性发热。 2. 罕见不良反应：一过性重度发热。 3. 极罕见不良反应：过敏性皮疹、过敏性休克、过敏性紫癜。
注意事项	1. 家族和个人有惊厥史者、患慢性疾病者、有癫痫史者、过敏体质者、哺乳期妇女慎用。 2. 育龄期妇女注射本疫苗后应至少3个月内避免怀孕。 3. 注射免疫球蛋白者应至少间隔3个月以上接种本疫苗。	1. 家族和个人有惊厥史者、患慢性疾病者、有癫痫史者、过敏体质者慎用。 2. 注射免疫球蛋白者应至少间隔1个月以上接种本疫苗。

请您认真阅读以上内容，**如实提供受种者的健康状况**。有不明事项请咨询接种医生。因疫苗特性或受种者个体差异等因素，疫苗保护率并非100%。**接种后请在现场留观30分钟**。接种后如有不适，请及时告知接种医生，严重者请及时就医。

受种者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我同意选择接种：①乙型脑炎减毒活疫苗□；②乙型脑炎灭活疫苗□；（请在方框内打“√”）。

受种者/监护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接种者/医生（签名）：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制发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校对：疾控处 吴晓程

(共印 6 份)

